##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文書專責小組會議設置辦法

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28 日經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8 日經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

- 第 1 條 本設置辦法依據行政院秘書處公布之文書處理手冊第 81 條訂定之。
- 第 2 條 文書專責小組(以下簡稱本組)設置目的為加強文書流程管理功效,與文書單位密切聯繫配合,落實文書稽催、時效統計分析、流程簡化及運用資訊技術執行相關工作;並得視需要與文書單位及業務單位舉行會議,共同檢討改進。 第 3 條 本組之任務如下:
  - 一、建立文書流程管理制度:依據本校行政流程特性,訂定 本校文書流程管理作業及獎懲規定。
  - 二、推動文書流程管理作業相關措施:
    - (一)策劃推動文書流程管理科學化、自動化、協同文書單位建置機關文書流程管理及線上簽核電腦化作業環境,協調解決文書流程管理共同性問題,訂定專案管制案件及其他特殊性案件申請、審核之標準流程及相關表格,以供稽催之用。
    - (二)綜合統計分析管制成果應對內公布,並視需要提報主管會報、業務會報,同時建議獎懲,或視需要舉行會

- 議,與相關單位共同檢討改進。
- (三)對經機關首長核准展期案件及逾期 30 日以上未結案件,應予個案件分析處理。
- (四) 文書流程改進方法之探討。
- 第4條 本組織之成員為本校總收發人員及一、二級行政單位推薦 人員1名為當然委員所組成。
- 第 5 條 本會議由文書檔案組組長召集,總務長擔任主席,每學年 至少舉行 1 次,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會議時需有過半 數委員出席,始得開會,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,始得決議。
- 第6條 文書專責小組會議決議之相關事項,各單位應確實執行。
- 第7條 本設置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,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,修正 時亦同。